

#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函

會 址：臺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23 巷 9 號 4 樓  
傳 真：02-27736525  
聯絡人：刁祈文 電話：02-27401336 分機 11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1 月 18 日  
發文字號：台（99）童總字第 99013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報名辦法、繳款辦法、報名表、自傳表格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童軍參加 2011 年第 22 次世界童軍大露營報名辦法。請 鼓勵貴縣市童軍伙伴踴躍報名參加，藉以促進國際交流與培養國際人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第 22 次世界童軍大露營由瑞典總會承辦，於 100 年 7 月 27 日至 8 月 7 日在 Rinkaby 的 Skåne 地區舉行。
- 二、請參考報名辦法，報名表可自行影印使用。報名截止日期為 99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如有詢問，請洽童軍總會國際組刁祈文小姐，電話：(02)2740-1336 分機 119。

正本：各級童軍會  
副本：

理事長 趙守博

# 中華民國童軍參加 2011 年第 22 次世界童軍大露營報名辦法

一、活動名稱：第 22 次世界童軍大露營

二、活動地點：瑞典，Rinkaby Skåne（位於瑞典南部）

三、活動時間：100 年 7 月 27 日至 8 月 7 日，詳細露營及旅遊行程請參考繳款辦法及附件一。

（國際服務隊須於 7 月 25 日抵達，並於 8 月 8 日離開）。

四、參加資格：

1、凡履行登記之 14 至 17 歲童軍，出生介於民國 82 年 7 月 25 日至民國 86 年 7 月 27 日者及成年服務員均歡迎報名參加露營團隊。

2、凡履行登記之 18 至 35 歲羅浮童軍及成年服務員，歡迎報名參加工作團隊，參加過木章訓練或基本訓練及國際活動者優先錄取。

五、組團概要：依據世界總部之邀請規定，籌組各類團隊出席參加大會。

1、露營團隊：每小隊由 1 名服務員及 9 名童軍組成，目前預定組團 80 人。

2、工作團隊：分為總團部（Contingent Management Team）及大會工作伙伴（International Service Team），目前預定組團 40 人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99 年 4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七、報名方法：

1、露營團隊請填寫參加人員報名表，工作團隊請填寫服務人員報名表及中、英文自傳，於 99 年 4 月 30 日前，以傳真或郵寄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23 巷 9 號 4 樓童軍總會國際組收，逾期不受理，亦不退件。

2、未經團長及縣市童軍會推薦者不予受理。

3、在學伙伴請先報請所屬學校核章，俾方便活動期間請假。

4、本會經審核名單後通知寄發錄取及繳費通知。

5、童軍總會傳真電話為（02）2773-6525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740-1336。

八、集訓：組團完成後另行公布。

九、活動費用：

1. 參加費：依瑞典克朗（SEK）6,500 元計算，約合台幣 30,000 元，99 年 9 月 30 日前向大會繳交完畢，可享折扣優惠，請參閱繳款計畫。

2. 本會經審核名單後，寄發錄取及繳費通知。

3. 上述活動時間為露營活動期間，目前公布之費用係預估，視航空公司機票價格變動而有調整，以多退少補為原則。

4. 如報名人數不足成團，本會保留組團與否權利。

5. 匯率兌換為瑞典克朗 1 元約台幣 4.8 元。

十、其他有關辦法及須知另訂之。

## 中華民國童軍參加 2011 年第 22 次世界童軍大露營繳款辦法

一、參加費：依據參加人員全額 D 級參加費為基準概估，露營團隊及工作團隊每人皆需繳交瑞典克朗 SEK 6,500 元，約合台幣 30,000 元，依照大會規定時程繳交訂金及尾款，可享有參加費優惠。如欲享有參加費優惠，請配合代表團繳款計畫。

二、行程及費用：費用係依參加人員全額 D 級參加費為基準概估。

費用含來回機票、旅遊行程、露營參加費、簽證、兵險、集訓、紀念品及裝備等，收費係概估，實際支用以多退少補為原則。詳細行程請參考附件一。

1	行程 A：	共 16 天（參加大會行程及旅遊哥本哈根）	135,000 元
2	行程 B：	共 22 天（會後旅遊芬蘭、挪威、丹麥行程）	220,000 元

三、繳款計畫：以組團單位或縣市童軍會為單位匯入童軍總會指定帳戶。

期數	期限	行程 A	行程 B	備註
第 1 期	99/06/30 前	30,000 元	30,000 元	繳款者可保證參加名額
第 2 期	99/08/31 前	20,000 元	20,000 元	
第 3 期	99/11/30 前	/	50,000 元	
第 4 期	100/02/28 前	50,000 元	50,000 元	
第 5 期	100/05/31 前	繳行程餘額	繳行程餘額	

四、代表團提供之個人紀念品及裝備：8,000 元為原則，內容暫訂如下：

NO	品名	數量	NO	品名	數量
01	大背包	1 個	07	代表團領巾	2 條
02	小背包	1 個	08	代表團領圈	1 件
03	行李包	1 個	09	代表團制服配件及名牌	2 套
04	代表團 T 恤	2 件	10	代表團帽子	1 頂
05	代表團小布章	10 枚	11	其他	
06	代表團大布章	2 枚			

註 1：預計 99/06/30 收到第 1 期費用後，即向大會繳交參加費訂金每人 SEK1,300 元；  
預計 99/08/31 收到第 2 期費用後，即向大會繳交參加費尾款。

如期繳交第 1 期及第 2 期費用者，最終優惠參加費為 SEK5,932 元

$$(6500 * 0.95 - 1300) * 0.95 + 1300 = \text{SEK } 5,932$$

尾款

訂金

最終參加費

無法如期繳交第 1 期者，若於 99/08/31 前補完第 1 期及第 2 期者，參加費僅能享有 95 折優惠為 SEK6,175 元。

參加費優惠，俟返國後統一退款。

註 2：大會規定參加費退款依據告知時間及原始報名人數為原則，欲報名者，請審慎思考報名，報名後取消退款未必為參加費全額。

1. 99/08/01 至 99/11/30 期間取消：至多退款原始報名人數的 10%。
2. 99/12/01 至 100/04/30 期間取消：至多退款原始報名人數的 5%。
3. 100/05/01 後取消：無退款

註 3：繳款方式

甲、請於周一至週五上午 10 點至下午 4 點，至總會四樓(國際組) 繳交現金。

乙、郵局劃撥：

戶名：中國童子軍總會國際組活動部

劃撥帳號：01017388

丙、銀行電匯：

戶名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

帳號：02100491017007

銀行：永豐銀行台北分行

劃撥或電匯後請將收據註明參加者姓名及第 22 次世界大露營，傳真至 02-27736525 總會國際組收。

註 4：經費概估表

項 目	費 用 (台幣)		備 註
露營參加費	32,000		每人 SEK 6500
紀念品&裝備	8,000		
表演道具	2,000		
行政費	10,000		
集 訓	3,000		
預備金	7,000		
旅遊團費	A 行程	B 行程	
	<b>73,000</b>	<b>158,000</b>	
<b>總 計</b>	<b>135,000</b>	<b>220,000</b>	

附件一：行程概要

行程 A：16 天

第一天 07/26	台北→曼谷→哥本哈根（丹麥）
第二天 07/27	哥本哈根→KRISTIANSTAD 大露營營地 07/27~08/07 參加第 22 次世界大露營
第十四天 08/08	KRISTIANSTAD→哥本哈根（丹麥） 參觀景點：克倫波古堡
第十五天 08/09	哥本哈根→曼谷→台北 參觀景點：參觀國會及市政廳 美人魚雕像 前往機場搭機返國
第十六天 08/10	因時差關係，今日抵達台北

行程 B：22 天

第一天 07/26	台北→曼谷→哥本哈根（丹麥）
第二天 07/27	哥本哈根→KRISTIANSTAD 大露營營地 07/27~08/07 參加第 22 次世界大露營
第十四天 08/08	KRISTIANSTAD→斯德哥爾摩 驅車前往斯德哥爾摩
第十五天 08/09	斯德哥爾摩→波羅的海郵輪→赫爾辛基（芬蘭） 參觀景點：市政廳及諾貝爾晚宴廳 瓦薩戰艦博物館 王宮、大教堂 傍晚搭乘遊輪，於郵輪上享用晚餐，夜宿郵輪（兩人一室）
第十六天 08/10	赫爾辛基 參觀景點：市集廣場 岩石教堂 西貝流士紀念公園、塔皮歐拉花園城市
第十七天 08/11	赫爾辛基→奧斯陸（上午搭機前往挪威首都奧斯陸） 蓋洛→山岳觀景火車→佛萊姆→蘇格納峽灣→松達爾 參觀景點：山岳景觀火車 蘇格納峽灣（遊船）

<p>第十八天 08/12</p>	<p>松達爾→布利斯達冰河→蓋倫格峽灣 今日安排搭乘電車，悠遊欣賞壯麗的冰河美景，續於賀麗司搭乘渡輪前往蓋倫格峽灣，夜宿於峽灣飯店中。</p>
<p>第十九天 08/13</p>	<p>蓋倫格→里里漢默→奧斯陸 參觀景點：達尼峽角 北歐木造教堂 奧林匹克滑雪跳台</p>
<p>第廿天 08/14</p>	<p>奧斯陸→哥本哈根 參觀景點：郵輪景致 哈克莉絲克亞大教堂 美俄高峰會議屋</p>
<p>第廿一天 08/15</p>	<p>哥本哈根→曼谷→台北 參觀景點：參觀國會及市政廳 美人魚雕像 前往機場搭機返國</p>
<p>第廿二天 08/16</p>	<p>今日抵達台北</p>